证券代码：920069　　证券简称：普昂医疗　　公告编号：2026-132

普昂（杭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11 月 25 日

2.会议召开地点：普昂医疗公司 1 号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结合通讯表决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 年 11 月 19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胡超宇

6.会议列席人员：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董事张华荣、谢诗蕾、周华俐、裘娟萍因工作安排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保证公司治理结构的规范运行和经营管理的稳定，公司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

公司董事会提名胡超宇先生、张华荣先生、吴松修先生、鲁艳女士、毛柳莺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期限三年，自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要求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董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6-137）。

2.议案表决结果：

本议案下设子议案，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上述候选人的提名进行逐项审议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1《关于提名胡超宇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关于提名张华荣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3《关于提名吴松修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4《关于提名鲁艳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5《关于提名毛柳莺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保证公司治理结构的规范运行和经营管理的稳定，公司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

公司董事会提名陈小龙先生、项振华先生、罗珊梅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期限三年，自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要求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董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6-137）。

2.议案表决结果：

本议案下设子议案，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上述候选人的提名进行逐项审议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2.1《关于提名陈小龙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2《关于提名罗珊梅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3《关于提名项振华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提议于 2026 年 12 月 11 日召开普昂（杭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6-13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普昂（杭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普昂（杭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普昂（杭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6 日